

1092/20

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 文件 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

龙财农指〔2020〕64号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林业局关于收回并下达 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

武平县财政局、林业局：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龙财农指〔2019〕73 号/闽财资环指〔2019〕15 号）精神，下达龙岩市林业局 2020 年天然林停伐公共管护补助资金 94.73 万元，经研究，决定收回 20 万元同时下达给武平县林业局，款列“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专项用于武平县万安镇捷文村森林资源监测项目安装负氧离子监测仪器。请严格按照《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以上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

农〔2017〕41号)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20年森林资源监测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

2020年森林资源监测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0年森林资源监测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林业局	补助区域	武平县万安镇捷文村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总体目标		武平县万安镇捷文村负氧离子监测系统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负氧离子监测系统补助项目建设数量	反映负氧离子监测系统建设数量	1项
		成本指标	负氧离子监测系统补助金额	反映负氧离子监测系统资金补助情况	20万元
		时效指标	负氧离子监测系统建设完成率	反映负氧离子监测系统建设完成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反映森林资源保护情况	76.8%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了社会公众的满意程度	≥90%

抄送：市财政局预算科、农业科。

龙岩市林业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18日印发
